

证券代码：872753

证券简称：宏宇环境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孙加山
6. 会议列席人员：李辉、朱晓晨、杨小刚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新选举孙加山、徐佩妮、孙浩、张瑞翔、蒋丽妍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上述第（三）项议案需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